

國立清華大學 109 學年度二次學生宿舍齋長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十分

地點：實齋講堂

主持人：周易行副組長

記錄：吳思儀

出席人員：

明齋賴永富同學、平齋黃士羽同學(陳冠豪同學代理)、清齋洪啟誠同學、鴻齋關行言同學、學齋蕭皖妤同學、誠齋彭偉倫同學、華齋吳東駿同學(呂俊樟同學代理)、義齋葉宗一同學、新男齋黃韜展同學、新女齋林品樺同學、儒齋黃弋同學(王梓善同學代理)、信齋郭旻軒同學(楊家維同學代理)、碩齋楊雲丰同學、禮齋蕭群翰同學、仁齋楊晶宇同學、實齋周慶昀同學(王景弘同學代理)、文齋盧顛絜同學、靜齋陳亦安同學、慧齋蕭榆容同學、雅齋蔡懿晨同學(邱依璇同學代理)、南大崇善樓陳琴貴同學(請假)、南大樹德樓(男)李彥伯同學、南大樹德樓(女)林宜德同學(陳滢慧同學代理)、南大迎曦樓黃若瑄同學(請假)、南大鳴鳳樓連羿雯同學。

列席人員：

劉有成先生(請假)、何紹農先生(請假)、楊志方小姐(請假)、陳美霏小姐、吳思儀小姐、熊慎敬小姐、林怡卿小姐。

生輔組王聖惟組長、生輔組岳朝山先生(崔東興先生代理)。

學生會代表蔡潤光同學(請假)、學生會代表陳致詠同學(請假)。

會議內容：

一、生輔組業務報告。

報告事項請參閱附件一。

二、住宿組業務報告。

報告事項請參閱附件二。

三、提案討論一：109 年年實齋暑期大型整修後住宿費調整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學生住宿組

說明：

1. 實齋暑期大型整修於 109 年 8 月 30 日完工驗收使用，依宿舍使用者付費慣例，整修費用由實齋住宿生分八年負擔調整宿費。
2. 實齋整修費用計 28,937,117 元詳如下頁表單，實齋總床位 360 床，依據計算公式調漲宿費 = 使用金額總計 / 床位 / 8 年分攤 / 2.5 期(上下學期及暑期宿費)經計算每人每學期調漲宿費：自 109 學年第 2 學期(即 110 年 2 月起)實齋 每人調漲宿費 4,019 元，4 人房即由現行每人 7,570 元調漲至 11,589 元。

3. 建議方案：

實齋每人每學期調漲宿費 4,010 元

4 人房即由現行每人 7,570 元調漲至 11,580 元。

105年度更換冷氣機及109年度實齋整修工程費	
實齋冷氣33台拆除、搬運、改裝、為有限遙控、排水系統整理(翔順)-105年7月份	99,000
實齋頂樓冷氣更新33台(鴻川)-105年7月份	895,666
仁實齋宿舍整修工程委託規畫設計暨監造服務業	690,000
實齋宿舍整修工程	16,287,543
實齋宿舍整修工程—工程管理費及空污費	353,495
實齋網路線路施作	875,000
實齋360組寢具更新	6,966,000
實齋共57台冷氣機更新	1,355,605
實齋328室床組衣櫃拆除費	11,500
實齋暑期整修增設輕鋼架循環扇共16組	99,120
實齋暑期整修案PVC地毯及除膠費	99,645
實齋高活動櫃購置	393,200
實齋討論室增設冷氣一台	31,515
實齋暑期整修頂樓33台冷氣機拆卸安裝費	99,000
實齋暑期整修購置備用讀卡機組73組	99,645
實齋整修工程-講堂窗簾增設	32,025
實齋講堂白板增設	22,500
實齋講堂地面鋪貼2mm塑膠地磚	65,531
實齋講堂(白板周圍)安裝環保板材釘製與油漆染色等	75,000
冷氣移機與拆機費用_校外移機至實齋講堂	9,450
實齋講堂冷氣機安裝工程費用_2組	98,760
實齋宿舍整修工程—清空施工區域物品等之搬運費用[實齋移至仁齋]	25,200
實齋宿舍整修工程—清空施工區域物品等之搬運費用[仁齋移至實齋]	25,200
冷氣機移機費(校外機移入)	1,700
實齋講堂冷氣機(10頓)移機即拆機費用	27,500
實齋室內腳踢板拆除及更新	99,060
實齋電器控制箱損壞更新	99,257
合計	28,937,117

決議：無異議通過，待送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通過，預計於109學年度下學期實施。

四、提案討論二：105年及109年度信齋更換冷氣機後宿費調整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學生住宿組

說明：

1. 信齋更換冷氣機之設置完工驗收使用，依宿舍使用者付費慣例，費用由信齋住宿生分八年負擔調整宿費。
2. 信齋整修費用計5,156,379元詳如下頁表單，信齋總床位為350床，依據計算公式調漲宿費用金

額總計 / 床位 / 8 年分攤 / 2.5 期(上下學期及暑期宿費)，經計算每人每學期調漲宿費：自 109 學年第 2 學期(即 110 年 2 月起)每人調漲宿費 736 元，2 人房即由現行每人 11,170 元調漲至 11,906 元。

3. 建議方案：

信齋每人每學期調漲宿費 730 元

2 人房即由現行每人 11,170 元調漲至 11,900 元。

105年及109年度信齋更換冷氣機經費		
序號	項目	金額
1	信齋頂樓冷氣更新37台(鴻川)	993,834
2	學生宿舍區信齋更換138台冷氣機(大同)	3,144,520
3	信齋舊機拆卸定置工程費(大同)	99,000
4	學生宿舍區信齋購置讀卡機及電表175組(駿銓)	819,525
5	學生宿舍區信齋室外機避震墊安裝工程(晨創)	99,500
合計		5,156,379

決議：無異議通過，待送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通過，預計於 109 學年度下學期實施。

五、提案討論三：105 年及 109 年度慧齋更換冷氣機後宿費調整案，提請討論。

提案人：學生住宿組

說明：

1. 慧齋更換冷氣機之設置完工驗收使用，依宿舍使用者付費慣例，費用由信齋住宿生分八年負擔調整宿費。
2. 慧齋整修費用計 1,471,890 元詳如下頁表單，慧齋總床位為 170 床，依據計算公式調漲宿費 = 使用金額總計 / 床位 / 8 年分攤 / 2.5 期(上下學期及暑期宿費)，經計算每人每學期調漲宿費：自 109 學年第 2 學期(即 110 年 2 月起)每人調漲宿 432 元，4 人房即由現行每人 8,070 元調漲至 8,502 元，2 人房由現行每 10,080 元調漲至 10,512 元。

3. 建議方案：

慧齋每人每學期調漲宿費 430 元。

4 人房即由現行每人 8,070 元調漲至 8,500 元。

2 人房即由現行每人 10,080 元調漲至 10,510 元。

105年及109年度慧齋更換冷氣機經費		
序號	項目	金額
1	學生宿舍區慧齋22台冷氣機更新(大同)	583,880
2	慧齋頂樓22台冷氣更新(鴻川)-105年8月份	594,258
3	慧齋22台冷氣拆除、高搬運、加裝為有限遙控、排水系統整理(萬成)	62,700
4	學生宿舍區慧齋購置讀卡機及電表44組(駿銓)	206,052
5	慧齋舊機拆卸定置工程費(大同)	25,000
合計		1,471,890

決議：無異議通過，待送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通過，預計於 109 學年度下學期實施。

六、提案討論四：修訂國立清華大學學生宿舍自治規程第二十條、第二十一條，提請討論。

提案人：學生住宿組

說明：

1.依據 109 學年第一次齋長會議討論事項辦理。

2.明訂副齋長、樓長免職之日起取消一切權利及福利並搬離分配之床位，修改前後條文對照如下：

項次	原條文	修訂條文	修訂原因
一	第二十條 副齋長產生之相關規定 一、產生方式：由齋長任免 二、任期：與齋長同進退。	第二十條 副齋長產生之相關規定 一、產生方式：由齋長任免（副齋長免職之日起取消一切權利及福利並搬離分配之床位）。 二、任期：與齋長同進退。	明訂副齋長、樓長免職之日起取消一切權利及福利並搬離分配之床位
二	第二十一條 樓長產生之相關規定 一、產生方式：由齋長任免 二、任期：與齋長同進退。	第二十一條 樓長產生之相關規定 一、產生方式：由齋長任免（樓長免職之日起取消優先住宿權並搬離分配之床位）。 二、任期：與齋長同進退。	

針對此案提出修正案，並經會議成員附議，修訂內容如下：

項次	原條文	修訂條文	修訂原因
一	第二十條 副齋長產生之相關規定 一、 產生 方式：由齋長任免 二、任期：與齋長同進退。	第二十條 副齋長產生之相關規定 一、 任免 方式：由齋長任免（副齋長免職之日起取消一切權利及福利並搬離分配之床位）。 二、任期：與齋長同進退。	明訂副齋長、樓長免職之日起取消一切權利及福利並搬離分配之床位
二	第二十一條 樓長產生之相關規定 一、 產生 方式：由齋長任免 二、任期：與齋長同進退。	第二十一條 樓長產生之相關規定 一、 任免 方式：由齋長任免（樓長免職之日起取消優先住宿權並搬離分配之床位）。 二、任期：與齋長同進退。	

決議：修訂國立清華大學學生宿舍自治規程第二十條、第二十一條部分條文，同意 22 位、無意見 1 位，故通過此附議案，待送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通過，送學務會議核備後實施。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12:50)

一、生輔組提報資料

1、108 學年下學期宿舍違規扣點情形如下表(時間 109/8/1~109/10/20 日止):

序	違規情形	宿舍規則	件	人次
1	製造噪音妨礙他人睡眠(扣 2.5 點)	12 條第 1 款 1 目	2	16
2	公共區域任意擺放私人物品(扣 2.5 點)	12 條第 1 款 6 目	3	3
3	未經許可放置使用電器(電鍋等 1 件)(扣 5 點)	12 條第 2 款 2 目	29	29
4	強行扳開宿舍自動門造成損壞(扣 5 點)	12 條第 2 款 4 目	1	1
5	未經許可放置使用電器(電鍋等 2 件)(扣 10 點)	12 條第 2 款 2 目	2	4
6	未經核准從事具影響安全活動(扣 5 點)挪動及佔用設備(扣 5 點)併計合計扣 10 點	12 條 2 款 5.6 目	1	1
7	未經許可占用他人床位者(扣 10 點)	12 條第 3 款 7 目	7	7
8	異性滯留逾晚間 12 時(扣 15 點)	12 條第 4 款 5 目	4	13
9	違反宿舍會客相關規定(扣 5~15 點)	16 條第 1 項	3	10
合計			52	84

2、109-1 學期生輔組值勤人員協助宿舍關懷、輔導等事件處理統計如下表(資料時間 109/8/1~110/10/20 日止):

月份	宿舍問題協處	調閱監視器	疾傷病送醫	學生關懷輔導	合計
8	7	3	4	72	86
9	25	8	17	68	118
10	15	7	9	41	72
合計	47	18	30	181	276

3、依學校住宿規則本學期教官與輔導員定期齋舍訪視時間，本組已於 109 年 9 月 29 日(二)至 109 年 10 月 30 日(五)止，感謝齋幹部配合齋教官、輔導員實施。

4、齋教官於訪視時發現的缺失(未經住宿組同意使用或放置電器用品，諸如冷氣機、電冰箱、電爐、電鍋、電暖氣、電視、錄放影機、電暖氣毯或 500W(含)以上影響用電安全之電器等違規物品(吹風機、手機、電腦週邊器材除外)；違規物品限二週內搬離宿舍，複查未搬離者，得連續扣點。

5、共同維護校園安全事項：

- (1) 住宿學生仍有反映「在宿舍製造噪音影響安寧、飼養寵物、公共空間有菸味、晒衣場衣物失竊、違反會客規定、滯留異性」，煩請齋長協助宣導，『第九條~住宿學生有責任共同維護宿舍安寧、環境清潔衛生和走廊淨空』。請同學們發揮自律的精神，共同營造優質的宿舍環境。
- (2) 為維護校園安全的環境，同學如發現、看到，可疑人、事、時、地、物，或緊急需要協助事件，務請立即通報、告知學校相關業管單位處理。

- 環安中心：<http://nesh.ad.nthu.edu.tw/> 電話：03-5719163
- 營繕組：<http://my.nthu.edu.tw/~construc/> 電話：03-5719169
- 性平會：<http://gencom.web.nthu.edu.tw> 電話：03-5742626
- 生輔組：service@my.nthu.edu.tw 電話：03-5711814
- 軍訓室：meo@my.nthu.edu.tw 電話：03-5711814
- 駐警隊：chhsu@mx.nthu.edu.tw 電話：03-5714769

附件二

二、住宿組提報資料

周副組長報告事項：

1. 有關舉行宿舍活動請務必向住宿組或生輔組、住宿書院報備核定，未經核定一經同學檢舉，將依宿舍規則第十二條第二款相關規定辦理，另提醒各位齋長如要在宿舍辦理活動，經核定後請務必公告宿舍內同學知悉，完成行政程序，也尊重宿舍內所有的住宿生。有關辦理宿舍活動住宿組在審核時，如有金錢對價關係將不會同意辦理。
2. 近期由於有齋長違反宿舍規則扣 10 點，依據國立清華大學學生宿舍自治規程第十九條免除其職務；齋長職務並由副齋長接任。
3. 依據國立清華大學學生宿舍自治規程請各齋長於每學期初召開齋民大會，日期、時間請先與住宿組各齋承辦人協調，再通知齋教官，齋長須拍照及記錄，並於活動後寄給各齋承辦人。相關補助經費依法核銷，提醒各齋齋長儘速完成辦理，未完成將影響使用費津貼。

陳美霏小姐報告事項：

1. 學生宿舍管理問卷於 2020/11/2 上午 10 點~ 2020/11/16 下午 4 點開放填寫，可鼓勵齋民參加填寫（網址：<https://sthousing.nthu.edu.tw/HousingQuestionnaire/index> 或至住宿組網頁查詢），完成者將有機會獲得精美禮品乙份，將於問卷結束後亂數抽出。

熊慎敬小姐報告事項：

1. 109 年 11 月 8 日(日)13:00~17:00 於實齋講堂舉辦急救研習，請各齋齋長及副齋長務必參加。
2. 110 年齋長改選（仁、實齋自行辦理改選工作，請於 12 月 9 日前完成改選）

起	迄	事項
11 月 13 日	11 月 20 日	第一次登記（上班日上午 09:00-12:00、下午 14:00-17:00）
11 月 25 日	11 月 25 日	齋長改選工作說明會（12:00-13:00）
11 月 25 日	11 月 27 日	齋長清點職章、投票箱等物品，並完成投開票所物資準備
11 月 25 日	11 月 27 日	無人登記者、安排延長登記（每日上午 09:00-12:00、下 14:00-17:00）
12 月 1 日	12 月 4 日	完成選舉人公報、完成選票製作
12 月 4 日		住宿組派人協助張貼選舉人公報
12 月 4 日	12 月 7 日	競選宣傳（每日 09:00-21:00）
12 月 8 日	12 月 9 日	齋長領取選票（每日上午 09:00-12:00、下午 14:00-17:00）
12 月 9 日	12 月 9 日	齋長投、開票日（18:30-20:30）
12 月 9 日	12 月 9 日	選票繳回

- 任期：110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1 月 31 日
- 請幹部準備改選物品、清點投票箱、職章等物資。
- 預定 11/6 公告，11/13 受理登記
- 請幹部準備交接相關檔案、文件
- 11/25 齋長改選工作說明會，各齋齋長務必出席(如有事無法出席請提早告知，並派幹部代理)。